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SINO-LIFE GROUP LIMITED**

**中國生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6)

**有關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之補充公告**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配售代理



茲提述中國生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日有關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補充配售協議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配售事項須待配售協議項下之條件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最後截止日期」）（或配售協議的訂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或之前達成後，方告完成。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達成配售協議項下之條件，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之補充協議（「補充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由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修訂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四日（或本公司與配售代理可能協定的較後日期）。

除上述經補充配售協議明文修訂或修改者外，配售協議之所有條款及條件將繼續具有約束力，並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配售事項須待配售協議（經補充配售協議修訂及補充）所載列之條件滿足後方告完成，且配售事項不一定會進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生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許建春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許建春先生及劉添財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齊忠偉先生、楊菁菁博士及胡朝暉女士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一連七日在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inolifegroup.com>刊載。